

西安区和城乡和局

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要求和工作部署，西安区和局依法公开政务信息，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18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政务信息公开情况

区和局对政务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合理部署，积极开展各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2018 年，我局依托西安区政府网站平台，将全局工作情况和内容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，包括机构职能、农村危房改造等相关信息。通过不断强化依法公开理念，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不断完善配套制度规范。进一步提升了我局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，为群众和其他组织获取所需信息提供了极大的便利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设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分管局长负责，办公室负责落实，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日常化，严格按照我区制定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点未有信息公开申请；没有发生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；没有因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局没有任何政府信息公开收费项目，没有收取任何费用，也不存在减免情况。

五、主要问题以及改进情况

1. 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工作还未形成完整健全的工作体系；二是信息公开的不积极主动；三是人员力量配备不足。

2. 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信息公开时效，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

1. 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思想教育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和业务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程度，积极主动的对有关政务进行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2. 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对各类公开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 and 梳理，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：无。